

2018年1月5日，人民银行发布《中国人民银行关于进一步完善跨境业务政策，促进贸易投资便利化的通知》。

在本通知中，体现出支持跨境人民币使用的政策信息，指出几种可以使用跨境人民币的具体情况，使得跨境人民币的使用范围进一步扩大。

### 一、跨境人民币可以做的资金结算种类

主要为货物贸易项下、服务贸易及其他经常项目项下及投融资项下。

我国跨境人民币结算试点开始于2009年7月。经过这些年的发展，已经形成一套完整的跨境人民币政策体系。

具备完善的政策指导和系统建设，为促进我国企业参与国际竞争、拓展国际市场起到积极作用。



从一开始的货物贸易结算和服务贸易结算，部分资本项目结算，再到今天的允许开展个人其他经常项目跨境结算、

明确企业从境外筹集的人民币资金可以汇入境内使用，可以说，跨境人民币在我国跨境结算中的比例会越来越高。

## 二、使用跨境人民币结算的好处

### 1、使用跨境人民币结算，可以规避汇率风险。

对出口企业来说，如果人民币升值，则出口收汇所得外汇可换得的人民币就会减少，增加汇兑损失，影响企业利润；



对进口企业来说，如果人民币贬值，则需付出的资金成本上升，提高进口成本。

如果企业对汇率趋势把握不明晰，使用外币结算的话，会在一定程度上增加汇兑成本，有可能造成汇兑损失。

尤其是对于境内外的关联企业来说，可以直接避免购汇和结汇上的汇兑成本，减少财务费用。

2、使用跨境人民币结算，可以简化业务手续，提高资金使用效率。

国家为鼓励企业使用跨境人民币结算，早在几年前就出台简化流程相关措施，方便企业进出口结算。

跨境收付款可以直接利用企业现有的人民币账户，简化入账手续，不必进入待核查账户。